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

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评价过程中，采用了个别访谈、穿行测试和抽样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发现不足，落实整改。公司定期根据审计结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法规要求，梳理并完善公司内控体系，保持了内控体系的有效性。

在董事会和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参照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已经建立起一套比较完整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从公司治理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均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必要的内部监督机制，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以及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提供了合理保障。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母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具体为：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武

义勤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武义源合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雅艺创业投资（武义）有限公司和雅艺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结构、企业文化、人力资源、社会责任、内部审计、财务管理、预算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财务报告、合同管理、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具体如下：

1、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对公司的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行使表决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行使职权。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经理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用，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目前，公司治理结构完善，有效划分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职责和权限，从而保证公司安全、高效运转，保障股东的合法利益。

2、企业文化

公司积极倡导“人人是学习之人，处处是学习之所，时时注重求知好学，事事注重以学求进”的学习之风。公司根据员工的知识结构、自身需求和企业发展需要，制定了员工教育培训中、长期学习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组织学习、培训。把职工教育培训与企业的工作需要相结合，与提升企业文化相结合。做到员工教育培训系统化、常态化、制度化。

3、人力资源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在员工招聘、培训、考核、晋升、薪酬、奖惩等方面，制定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公司重视人力资源开发工作，建立员工培训长效机制，营造尊重人才和关心员工职业发展的文化氛围。

4. 社会责任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企业管理部在安全管理、质量管理、环境保护、节能环保和员工权益保护方面修订、完善了相关管理制度，有效履行各项社会责任，打造和提升企业形象。

5、内部审计

内部审计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保证其工作合法、合理、有效，完善公司内部约束机制，加强内部管理，提高经济效益。内部审计机构在公司董事会的直接领导下，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及有关规定，对公司及分、子公司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效益进行内部审计监督，独立行使审计职权，对公司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6、财务管理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根据《公司法》、《会计法》、《税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建立了一套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财务方面建立严格的内部审批流程，清晰地划分了审批权限，明确了授权及签章等内部控制环节，实施了有效的控制管理。

7、预算管理

公司推行全面预算管理。建立了《预算管理制度》，规范和完善

预算管理体系，突出预算管理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地位，充分挖掘公司内部潜能，提高公司经济效益，从而促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

8、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加强对固定资产动态管理，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资产盘点与清查，对固定资产的申请、审批、购置、验收、入库、盘点、报废清理等全过程实施管理与监控，保证固定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

9、财务报告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统一的会计政策，明确了财务报告编制、报送、分析业务流程，规范了财务报告各环节的职责分工，确保了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0、合同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合同管理，规范合同的洽谈、审批、签订与履行等内容，定期检查和评价合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并有针对性地完善控制措施，确保合同全面有效履行，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11、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

为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投资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制度》，明确了对外投资的投资业务相关岗位及人员的设置、投资授权批准制度的执行、投资计划的合法性、投资活动的批准文件、合同、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的保管、投资项目核算、投资资金使用、投资资产的保管。

12、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对

外担保制度》，明确规定担保业务评审、批准、执行等环节的控制要求，确保了公司对外担保活动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

13、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明确规定了关联人的范围、关联方交易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认定、定价原则、审议程序、回避表决、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范，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14、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以及明确了对重大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和保密责任，明确规定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信息披露事务中的权利和义务等，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该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 （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

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定性标准：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 （2）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
- （3）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
- （4）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
- （5）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包括：

- （1）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

(2) 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

(3) 重要业务系统运转效率低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三) 内部控制的目标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运行；

3、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4、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四) 内部控制评价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贯穿决策、监督和执行全过程，覆盖公司的各项业务和事项。

2、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3、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4、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5、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的建设与执行过程中，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五)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

叶跃庭

2023 年 04 月 15 日